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審議小組會議記錄

時間：101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6 時 10 分

地點：國秀樓 2 樓試務中心

主席：人文創意學院 胡志佳 院長

出席人員：工程學院錢玉樹院長、電資學院陳文淵院長、管理學院林文燦院長、通識教育學院劉柏宏院長、機械工程系蔡明義委員、化工與材料工程系蔡美慧委員、電機工程系宋文財委員、資訊工程系林學儀委員、企業管理系曹文琴委員、資訊管理系曹文瑜委員、文化創意事業系楊卿委員、應用英語系馮敏毅委員、基礎通識教育中心鍾炎東委員、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林碧川委員、軍訓室黃盛忠委員、體育室宋孟遠委員、日間部學生代表朱芷瑩、進修推廣部學生代表廖儷婷、進修學院學生代表蔡曜安

列席人員：教務處課務組陳淑鈴組長、進修推廣部教務組張隆益組長、進修學院課務組王偉麟組長、教務處課務組承辦人林于雯、進修推廣部教務組承辦人黃玫琳、進修學院課務組承辦人吳俊翰

紀錄：吳俊翰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結果及文字意見，皆已分送各任課教師、系主任，提供各系改進教學參考以提升教學品質。

二、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三部開課數總數計 3310 門，接受評量科目計 2087 門，實際受測科目總數計 2087 門，教學評量成績未達 3.2 分計有 0 門課程。

	日間部課務組	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進修學院課務組	總計
教師開課總數	2373	704	233	3310
應接受評量科目 (扣除法規免評科目)	1244	613	230	2087
實際受測 科目總數	1244	613	230	2087
填答率未達 有效課程數	1	0	9	10
教學評量 未達 3.2 分	0	0	0	0
備註				

三、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結果全校各題項平均分數彙整資料如附件一【P.3】，問卷題目如附件二【P.4~5】，最低分 3 題資料如下表：

卷別	次序	題目	備註
甲卷	01	第 20 題「我認為此一課程教師很關心學生。」	平均分數4.321
	02	第 18 題「教師會將試卷或作業(報告)發還學生並做檢討。」	平均分數4.345
	03	第 22 題「綜合而言，我對這門課的整體教學效果感到滿意。」	平均分數4.349
乙卷	01	第 20 題「我認為此一課程教師很關心學生。」	平均分數4.312
	02	第 18 題「教師有鼓勵學生善用學術資源或參考資料。」	平均分數4.326
	03	第 19 題「教師在課堂上會鼓勵學生發問或表達意見。」 第 16 題「教師評量學生學習成果(如作業、測驗、報告、作品展示、學習態度等)，能反應出我在本課程的學習表現。」	平均分數4.344

四、本年度開始參加教學意見審議小組會議將填報 101 學年度專任教師定期成效評估項目「C-5-4 行政單位會議代表或委員(一)」名單。

參、前次提案執行情形：

提案一：修訂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任課教師剔除學生名單之剔除時間，提請 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修訂時間依會議決議，轉知電算中心系統維護人員，並持續辦理。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調整畢業班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實施期間，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1 年 3 月 8 日臺技(四)字第 1010036311 號來函(附件三【P.7】)所示：「大學學分之計算，原則以授課滿 18 小時為 1 學分」及「專科學校每學期授課時間不得少於 18 週，實習或實驗，以每學期實作滿 36 小時至 54 小時者為 1 學分」，依規定應屆畢業班第 2 學期上課時間為 18 週。
- 二、原定畢業班實施期間為第 10 週起至第 13 週進行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因應畢業班第 2 學期上課時間已修改為 18 週，擬修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實施要點」(附件四【P.8】)第五條條文，調整畢業班實施期間與非畢業班實施期間(第 14 週起至第 18 週進行)相同，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	修正前	修正說明
五、實施期間：第十四週起至第十八週進行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五、實施期間： (一)非畢業班：第十四週起至第十八週進行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二)畢業班：第十週起至第十三週進行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因應畢業班第 2 學期上課時間已修改為 18 週，調整畢業班實施期間。

- 三、本次會議通過後提教務會務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6時30分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審議小組會議簽到單

時間：101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6 時 10 分

地點：國秀樓 2 樓試務中心

主席：胡志佳 教授

紀錄：吳俊翰

單位	委員姓名	簽名
人文創意學院	胡志佳	胡志佳
工程學院	錢玉樹	
電資學院	陳文淵	
管理學院	林文燦	
通識教育學院	劉柏宏	
機械工程系	蔡明義	王丁代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蔡美慧	
電機工程系	宋文財	請假
資訊工程系	林學儀	林學儀
企業管理系	曹文琴	曹文琴
資訊管理系	曹文瑜	曹文瑜
文化創意事業系	楊卿	楊卿
應用英語系	馮敏毅	馮敏毅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鍾炎東	鍾炎東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林碧川	林碧川
軍訓室	丁偉明 黃盛岩	黃盛岩
體育室	宋孟遠	宋孟遠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審議小組會議簽到單

時間：101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6 時 10 分

地點：國秀樓 2 樓試務中心

主席：胡志佳 教授

紀錄：吳俊翰

單位	委員姓名	簽名
日間部學生代表	朱芷瑩	朱芷瑩
進修推廣部學生代表	廖儷婷	廖儷婷
進修學院學生代表	蔡曜安	盧昭明
教務處課務組	陳淑鈴	陳美芳代
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張隆益	張隆益
進修學院課務組	王偉驊	王偉驊
教務處課務組承辦人	林子雯	林子雯
進修推廣部教務組承辦人	黃玫琳	黃玫琳
進修學院課務組承辦人	吳俊翰	吳俊翰

進修部教務組

進修部教務組

陳香煤

翁維振